



世界禁书文库

洛丽塔
毛猿

SHIJI EWENXUE
MINGZHU

世界文学名著全书

——世界禁书文库

洛丽塔

〔美〕纳博科夫 著



第一部

1

世界文学名著全书

洛丽塔，照亮我生命的光，点燃我情欲的火。我的罪恶，我的灵魂。洛一丽一塔：舌尖接触上腭三次。洛。丽。塔。

早晨叫她罗就简单一个字。当她只穿一只袜子出现在我面前的时候。穿便服时，我叫她罗拉，学校里，人们叫她朵莉，表格的虚线上填的是朵莉雷斯。可是在我的怀抱里，她永远叫洛丽塔。

她之前还有过先来者吗？有的，的确有过。实际上，要不是那年夏天，我被一个稚气未脱的小丫头迷住，可能根本就不会有什么洛丽塔。那事发生在海边的一片小小的王国。哦，是什么时候发生的呢？那年夏天我的年龄正好是洛丽塔出生之前的那么多年。可不是吗，要编神话，你尽管可以指望一个杀人犯。

陪审团的女士们、先生们，证据第一号便可以使那个六翼天使，那个总是稀里糊涂，传错消息，生着一双高贵翅膀的六翼天使大为嫉妒。瞧瞧这团乱麻吧。女士们。先生们。

2

我 1910 年生于巴黎。我父亲温厚敦和，无忧无虑，如同一盘用不同人种基因做成的沙拉：瑞士公民，法兰西人和奥地利人的后代，血管里奔腾着多瑙河的水。等会儿我要给你们看一些印刷精美、闪着蓝光的明信片。在里维埃拉我父亲有一座豪华的旅馆。祖父和两位曾祖父曾分别贩卖过酒、珠宝和丝绸。30 岁上，父亲娶了一位英国姑娘，登山家杰罗姆·邓恩的女儿，两位多塞特郡教区牧师的孙女。这



两位牧师老祖宗分别是古儿科学和风奏琴专家——真让人搞不清楚。我那位很上镜头的母亲死于一场天灾（野餐时被闪电击中），那年我才3岁。在对遥远过去的回忆中，在脑子里那些空空洞洞和沟沟坎坎里，母亲只给我留下一口袋温暖。这回忆，假如我的文风你还能忍受的话（我是在被监视的情况下写作的），曾被我童年的太阳照亮。当然喽，那逝去的风月给人留下的芳香记忆，你一定全都清清楚楚。那花朵盛开的绿篱上飞着的小虫呀，突然闯进来的陌生人呀，夏天黄昏时的山谷呀，还有那让人受不了的热浪，那金龟子。

我母亲的姐姐叫塞比尔。父亲的一位表哥娶她，但后来又抛弃她。塞比尔侍候我们一家，就跟一位不拿工资的家庭女教师或管家婆差不多。后来有人告诉我，她曾经爱过我父亲。某一个下雨天，父亲随便地占有了她，而雨停之后，他就把这事忘了。我很喜欢这位姨妈，尽管她的有些规矩非常严厉——严厉得要命。说不定她想全力把我造成一个比我父亲强一点儿的鳏夫。塞比尔姨妈长着一双粉红色眼圈的蓝眼睛，面色如蜡。她写诗，连她的迷信都富有诗意。她说她知道，等我过了16岁生日她就会死，果然她死了。她丈夫，那个浑身散发着香水气的浪荡子，大部分时间都待在美国。最后在那儿创办了一家公司，挣下了一份房产。

我长大了，健康活泼，周围的世界是一片光明，充满了图画书，洁净的沙滩，桔子树，友好的狗，滨海林荫道，微笑的面孔。围绕我旋转的是那家棒极了的米兰娜旅馆，我个人的天地就在这里。这旅馆外边涂成耀眼夺目的天蓝色，里头刷得雪白雪白。从系着围裙擦洗餐具的小厮到穿法兰绒礼服的领班，我都能讨得欢心，人人都宠爱我。上年纪的美国老太太拄着手杖听我说话，像比萨斜塔一样。破落的俄罗斯公主们无钱付帐给爸爸，却花钱给我买昂贵的糖果。他，我亲爱的小爸爸，带我去划船，骑车兜风，教我游泳、潜水和滑水，给我念《唐吉珂德》和《悲惨世界》。我爱爸爸，尊敬爸爸，每当偶然听到仆人们谈论爸爸的那些女友时，我就很得意，那可是容貌较好、心肠厚道的人儿。她们可真把我当一回事儿，总是轻言细语和我说话，而且一提到我那快快活活的没妈的日子就眼泪汪汪。



我在一座离家几里路的英语学校走读。在学校里我打网球和手球，学习成绩很好，和同学、老师都相处得挺愉快。我想得起来的性游戏是在我13岁生日之前发生的（那是我第一次见到我的小安娜贝尔之前）。那次谈话严肃、正派并且是纯理论性的。谈的是学校玫瑰园里发生的一些让人吃惊的事。与我交谈的对象是一位来自美国的少年，当时他妈妈是位很出名的影星，可在这三维的世界上，他与他妈妈见面的时间很少。我谈了自己对某些相片的反应，那些相片有明有暗，朦朦胧胧，是我从父亲旅馆的藏书室搞到的那本皮琼著的《人体美》中看到的。这本书被一大堆小山似的印着大理石花纹的《制图法》压住了。后来，父亲以他特有的殷勤周到向我提供了他认为我需要的有关性的知识。那时是1923年，送我去里昂读大学预科之前的那个秋天（在那儿我们准备过三个冬天）。可是，唉！那年夏天，爸爸正在和瑞尔太太以及她的女儿周游意大利，我无人诉苦，也无人求助。

3

安娜贝尔和我一样，是个混血儿；一半英格兰血统，一半荷兰血统。对我来说，她的模样，在我认识了洛丽塔之后，就没有以前那样清晰了。人可以有两种视觉记忆。一种是在自己心里巧妙地再现出来的，要睁大眼睛（这时候，我就见到安娜贝尔。可以用下列形容词来描述：“蜜色的皮肤”，“瘦瘦的胳膊”，“棕色的短发”，“长长的睫毛”，“又红又大的嘴”）。另一种是一闭上眼睛脑海中就会出现，和你心爱的面孔一模一样的复制品，一个天使和小幽灵（我就是这样看见我的洛丽塔的）。

还是让我先说说安娜贝尔吧。安娜贝尔是一个比我稍大几个月的可爱的小姑娘。她的父母是我姨妈的老朋友，并且和姨妈一样自以为是。安娜一家租了一座离米兰娜旅馆不远的别墅。秃顶的、棕色皮肤的利先生和肥胖臃肿的、涂脂抹粉的利太太，我对他们厌烦极了！起初，安娜和我只谈些不着边际的事。她总是抓起一把把沙子，然后让



它们从指缝里漏下来。我们整天琢磨的都是那些日子，我们这伙机灵的、情窦初开的欧洲少男少女琢磨的那些事。并且我怀疑，天才们是否应当多研究我们这些占世界人口大多数的人感兴趣的東西。诸如网球大赛啊，世界的无穷啊，唯我论啊，等等。还有幼小动物的温柔与脆弱给我们带来相同的痛苦。她的理想是将来哪个挨饿的亚洲国家当名护士，而我则一心要做一名大侦探。

我们同时陷入情网，笨手笨脚，不知羞耻，痛苦而发狂地互相爱恋，并且是绝望地爱恋。我得加上一句，因为那种需要互相占有的狂热欲望，事实上只能通过相互间灵魂和肉体的完全合一才能平息。可是，我们处境很悲惨，甚至不能像贫民窟的孩子们那样轻而易举地找到机会来满足我们的饥渴。一次晚上在性急地做了到她家花园相会的尝试之后，我们唯一被准许的私下接触只限于走到听不清喊叫的地方那儿远，又无法摆脱海滨居民区人们的视线。在那儿，趴在柔软的沙滩上，离大人仅几英尺远，整个上午我们都处于一种被阵阵欲望折磨得发僵的状态，充分利用一切空间和时间赐给我们的突然机会来相互触摸。她的手，一半藏在沙子里，会悄悄地向我伸过来，那伸长的棕色手指梦游一般越来越远。然后，她的乳白色的膝盖就开始了一场小心翼翼的长途旅行。有时，比我们还小的孩子们会给我们造成突如其来的好时机，使我们能在足够隐蔽的情况下互相摩擦对方咸味的嘴唇。我们健康而毫无经验的年轻身体因这种浅薄的接触变得一触即发，以致在清凉的蓝色海水底下，紧紧地拥抱也无法使我们得救。

在我成年之后，在那些四处流浪的日子里，我失去了许多宝贵的东西。其中有一张姨妈拍的快照，照片上有安娜贝尔，她的双亲，以及那位上年纪的、稳重的跛足绅士库柏医生。这个老头那年夏天曾向我姨妈大献殷勤。这一群人围坐在路旁一家咖啡店的桌旁。安娜贝尔照得不好，照的恰巧是她低头吃冰镇巧克力那一瞬间。我认出她来得凭着她那瘦削的光肩膀和头发中间的分缝。而我呢，坐得离众人远一些，照出来的却是一种戏剧般鲜明的效果：一个闷闷不乐的男孩子，皮肤是甲虫般的褐色，身穿一件深色运动衣，一条做工考究的短裤，两腿交叉，侧身而坐，朝一边看着。这张相片是在那个要命的夏



季的最后一天拍的，就在我和我的安娜为反抗命运而做的第二次也是最后一次失败尝试的几分钟之前。凭着不能立足的理由，我们俩从咖啡馆里溜出来，来到海边，找到一片没有人迹的沙滩。就在那儿，在某个红色岩石的山洞里，在紫罗兰色的阴影中，我们互相爱抚、亲吻，抚摸她小小的乳房，这段时间很短暂但我们又非常贪心，只有不知是谁丢下的一副太阳镜做了唯一的见证。正当我跪着，将要进入到我的心上人的身体里的时候，一个老水手和他兄弟，他们留着大胡子，洗完澡从海里走上来，朝我们大声吆喝。那是一些不堪入耳的下流话，给我们正干的事鼓劲儿。四个月之后，我的安娜贝尔在希腊的科孚死于斑疹伤寒。

4

我一页一页地翻着这些令人伤心的回忆不断问自己，是不是那时候，在那个遥远夏天发出的微光中，我生命的裂缝就开始产生了，或者，我对那个少女的狂热欲望仅仅是以后发生的一连串事件的序曲？当我试图分析自己的渴望、动机、行为等等的时候，我不得不向追溯往事的想象缴械投降。这种想象以它无穷无尽的变化，喂养着我的分析力。而这种想象又使我循着自己错综复杂的经历中的每一条线索搜寻，再搜寻。然而，我确信，从安娜贝尔开始导致洛丽塔的事。

同时，我明白了，安娜贝尔之死给我带来的震动使那年夏天的我因恶梦而更加沮丧，使它成为贯穿我青年时代冰冷岁月的、封锁任何浪漫爱情的障碍。精神与肉体的和谐统一，对眼下这群讲实惠的粗鲁的小伙子们来说简直不可理解。安娜贝尔死后很久，我还觉得她的思想在我的脑子里飞翔。早在我们相识之前我们就曾做过相同的梦。在我们的笔记上发现我们的思想惊人的相似。在同一年的同一个月（1919年6月），曾有迷路的金丝雀飞进她的家和我的家，而我们两家所在的国度却相距如此遥远。哦，洛丽塔，如果你曾这样爱过我该多好啊！

对我的“安娜贝尔”时期那第一次不成功的尝试，我保留到最后



才说。那天晚上，她想办法骗过了全家的恶毒的警惕。我们安身在她家别墅后面那片长着提心吊胆的细叶含羞草丛里，在一道矮石墙的废墟上。透过沉沉夜幕和柔嫩的树枝能看见那些阿拉伯风格的窗户发着亮光。这些窗户被我的记忆的五光十色的墨水着色，现在显得像在玩牌似的——也许因为当时敌人们正忙于打桥牌吧。她浑身颤抖，扭来扭去，让我亲吻着她那张开的嘴角和滚烫的耳廓。一簇星星苍白的亮光，从那些长长的、薄薄的树叶的黑色轮廓间照着我们。那充满活力的夜空好像和她轻而薄的上衣一样，赤裸裸的。我在空中看见她的脸，异常分明，似乎在发出微光照亮着自己。她的两条大腿漂亮而结实，靠得不太拢。当我的手在它们之间找到了要找的部位时，她孩子般的脸上出现了梦幻般奇妙的既愉悦又痛苦的表情。她坐得比我高一点儿。每当她在狂喜中亲吻我的时候，她的头就会低下来，这是一个似睡非睡、极其温柔的低头动作，令人心碎。她赤裸的膝盖夹住并压紧我的手腕，然后又放松了。她发抖的嘴唇因为某种神秘的力而扭曲，带着啾啾作响的吸气声接近我的脸。先用自己发干的嘴唇在我的唇上使劲地来回摩擦，以减轻她的爱和苦痛。接着，我的心上人把头紧张地一甩，一下子退开，然后又悄悄地接近我，让我饱尝她张开的唇。当她慷慨大方地准备把自己的一切奉献给我时候，我的心，我的喉咙，我的五脏六腑，都命令我让她笨拙的拳头攥紧我激情的君王节杖。

她身上爽身粉的味道我记忆犹新——我想她一定是从她妈妈的西班牙女仆那儿偷来的——一种廉价的、甜甜的麝香味儿。这味儿搀和着自身的饼干味，使我的感官突然一下子满到了边缘，就在她将我的君王节杖引向地狱之门时候，突然，身边树丛中的什么动静将这一切停止了下來。我们分开身，紧张地四顾，发现原来是一只到处逛荡的夜猫子，这时我们听见她妈妈的呼唤声。那是一声高的、激动的呼唤，接着，跛足的库柏医生，笨重地跳进了花园。但是，那含羞草丛，朦胧的群星，那激动，那火焰，那甘露，还有那痛苦，我无法遗忘。那海边少女的四肢，炽热的舌头，从那以后就一直萦绕在我心头，一直到后来，二十四年之后，安娜贝尔被我从另一个人身上找



到，才摆脱了她的魅力。

5

在我静静回顾这些年轻时代的岁月时，它们的就好像一些苍白的碎片从我身边飞走。正像早晨坐火车，旅客在列车守车后面看到的那些被风吹得直打转的碎纸片。我与女士们的交往十分清白，无可指摘。是个实在喜欢挖苦人的尖刻的人，有点尖刻。在伦敦和巴黎当学生时，只需付钱的女人就够使我满意了。我的学习紧张而细致，尽管收获并不很大。起先，我打算像许多做着成功美梦的天才一样，在精神病学方面拿一个学位，可我比那些天才还要天才。结果，殊死拼搏之后是彻底的筋疲力尽，我心灰意懒，医生来了。于是我又转向攻英国文学，这块地方挤满了众多的倒运诗人，后来他们全都变成了穿粗花呢吸烟斗的穷教书先生。我喜欢巴黎。我和流亡国外的人们讨论苏联电影，我在默默无闻的杂志发表居心不良的文章，我谱写乌七八糟的歌曲：

福伦·冯·卡尔普

会用她的纤手转动门把，

我可不跟着她，弗雷卡也不，

那个傻瓜也不。

我的一篇文章标题为“济慈致本杰明·贝利一封信中的普鲁斯特主题”，让几位学者捧腹大笑。我使出浑身解数为一家有名气的出版社撰写一部《简明英国诗歌史》，接着又开始为讲英语的学生们编写一本《法国文学指南》。这件事占去了我的整个“四十年代”——到我被捕时，我已经编完整部书，可以付印了。

我找到一份工作——给一些成年的法国人教授英语。后来，又有一所男生学校聘了我两年。时不时地，还可以利用在社会工作者和精神病治疗家中的熟人关系，去参观各种学校，像孤儿院、教养院什么的。那地方，我可以尽情欣赏那些面无血色、发育成熟、睫毛粘到了一块儿的姑娘们而不怕嘲笑，可以尽情欣赏而不遭白眼，这使我想起



了自己的那位梦中人。

现在我要给大家讲这样一个意见；在9岁到14岁之间有一种女孩子，对某些走火入魔的旅行家，年龄比她们大两三倍的男人们，显露出她们的本色。这些小家伙即将成熟。对这些小家伙，我建议叫她们“性感少女”。

人们也许会注意到我用表时间的词代替了表空间的词。事实上，假如能够的话，我愿读者把“9”和“14”当成一条地理分界线——平滑如镜的海滩，玫瑰色的岩石——这是我的那些“性感少女”经常出没的一个令人心醉神迷的小岛，一座被广阔无垠的薄雾笼罩的大海环绕着的小岛。在这岛上，我的洛丽塔和她的同类在尽情嬉戏。也许有人会问：在这个年龄界线之间的所有孩子是否都是“性感少女”呢？当然不是。不然的话，我们就不是内行了，我们这些孤独的旅行家，我们这些狂人，早就走火入魔了。光凭着漂亮迷人的外表并不能下结论。粗俗（至少有人这么说）也无损于这些姑娘的某些神秘特性。该诅咒的优雅，躲躲闪闪，反复无常，狡猾的迷人，这一切使“性感少女”异于其他同龄人。在同一个年龄层里，这些少女明显比那些看起来普普通通，或正正经经，或“聪明伶俐”，或“甜蜜迷人”的，常见的，丰满的、没身材的，冰凉皮肤的，绝对地道的小姑娘们要差。从她们的肚子和小辫看，这些“性感少女”长大成人后可能会，也可能不会变成美女（看看那些丑陋的穿黑袜带白帽的矮胖子吧，她们有朝一日也许会成为银幕上令人吃惊的大明星）。假如让一个正常的男人从一堆女学生或女童子军的照片中挑出，要他指出其中最标致的一个，他可能不一定会挑那个“性感少女”。你必须是一个艺术家，一个疯子，一个满怀愁绪、情欲之火永远熊熊燃烧的人才行。噢。你费了多大劲儿，战战兢兢地想掩饰自己呀！其实，你一眼就能认出她们来，因为她们有一些不可言喻的特征——狡猾似猫的颧骨，生着细细毛茸的苗条四肢，等等。这些特点，由于我的绝望和羞耻心，我的无法克制的浸透柔情的眼泪，我不便一一列举。那个站在健康孩子中间的小妖精没被认出来，她对自己的魔力也毫无知觉。

此外，因为时间在这种事上所起的重要作用，当学生了解到其年



龄差别之大时，她不应当感到惊奇。有的相差几岁，绝不会小于 10 岁，通常相差 30 岁到 40 岁，甚至有过相差 90 岁的。这道小姑娘与男人之间的年龄壕沟，正是使他们被迷住的原因。这是一个调节焦距的问题。对某一特定的距离，你的眼睛特别乐于超越，对某一特定的对比，你的大脑特别乐于接受。当我是个孩子，她也是个孩子的时候，我的小安娜贝尔可不是一个“性感少女”，我和她完全平等，都处在那微妙的年龄。可是今天，1952 年的 9 月，二十多个年头过去之后，我想我能够在她身上找到对我至关重要的第一个淘气。我们以一种未成年孩子特有的激情相爱，这种感情往往毁了我们成年以后的生活。我生得结实，算是活过来了。可那毒液留在伤口里，那便成了一个永远无法愈合的伤口。不久，我发觉自己正在这样一种文明中成熟，这是一种允许 25 岁的男子追求 16 岁的姑娘，但不许追求 12 岁的姑娘的文明。

怪不得，我在欧洲度过的那段成人时期明显地具有畸形的两重性，从外表上看，我与一些所谓世俗的女子关系正常。这些女人乳房不像南瓜就像桃子；而内心里，我却对每一个从身边经过的快进入青春期的小姐姑娘欲火中烧。哦，那是一股地狱里的火呵。我是一个遵纪守法的胆小鬼，从不敢招惹这些小姑娘。我接触的女人只不过是对我欲火的缓和剂。由此得出一个结论，未婚男女之间的私通，与那些天天发生的、惊天动地的正常男人与女人之间私通几乎完全是一码事。麻烦在于，那些正人君子们从来没有得到过像我那一瞬间绝无仅有的刻骨铭心的狂喜。我的荒唐梦中最最暗淡的东西，也比那些生殖能力最强的、天才的男作家和最聪明的阳痿患者想象到的耀眼夺目千万倍。将我的世界分割开来，二者都可以被解剖学家们定为雌性。可对我来说，透过我感官的光谱，“他们就像薄雾与桅杆一样，完全不同”，现在总算明白了。可在我 20 岁和 30 岁出头的那些日子里，却不像这么明白。当身体知道它渴望的是什么时，大脑却坚决地驳回它的每一项请求。一会儿，我觉得羞耻和恐惧，另一会儿，我又感到不顾一切的乐观。我被这种禁忌闷得透不过气来。伪分析家用他们的伪性欲的伪解放糊弄我。对我来说，唯一让我动心、能给我带来强烈激



情的是安娜贝尔的那些姐妹。有时我试图说服自己，被小姑娘弄得心慌意乱并没错，这不过是一个态度问题。让我提醒读者，在英国，在1933年通过的儿童与青年法案中，“少女”定义是“年8岁至14岁以下”（年龄14岁至17岁的被称为“青年”）。另一方面，在美国的马萨诸塞州，“任性淘气”的孩子在语义上是指“7岁到17岁”的孩子。休·布劳顿，詹姆斯一世统治时期的一位引起轩然大波的作家，曾考证过雷哈布10岁就开始卖淫。这一切都挺有意思，我敢说，你已看到我激动得唾沫四溅了。不，没有，我只是在向一只小小的酒杯倾注自己的快意。这儿还有一些照片。这张是弗吉尔，她的金嗓子像小姑娘，却宁要男孩子的肚皮。这张是阿卡南坦国和南芙尔迪王后在尼罗河畔生下的未成年的女儿（这一对显贵共有六个孩子）。这两位小公主赤裸着身体，只浑身披挂用明亮珠宝串起来的一些项链，舒适安闲地靠在坐垫上。她们柔软的棕色皮肤的身子，剪得短短的头发，细长的乌木一样漆黑的眼睛，保证三千年之后仍然完全美无损。这儿是一些仅10岁的小新娘，被强迫坐在莲花宝座上，坐在古代学者的神圣殿堂的象牙雕刻上。在一些东印度的省份，未成年就结婚或与男子同居仍然常见之事。没有人指责那位年过八旬仍与八岁的女孩睡觉的老头，没人介意。毕竟，但丁是在具阿特丽特斯才9岁的时候疯狂地爱上她的。那时具阿特丽斯浑身珠光宝气，涂脂抹粉，穿着一件深红色的袍子。那是1274年，在意大利的佛罗伦萨，在欢腾的5月的一次私人宴会上。还有薄伽丘，他对劳伦一往情深，而这位劳伦当时还只是一个浅色头发尚未成年的12岁姑娘。她在风中奔跑，满身都是花粉和灰尘，满身花朵，一种散发着芳香，从沃克吕兹美丽的平原向我们跑来了。

还是让我们一本正经、彬彬有礼吧，亨伯特努力做一个正派人。的确，他竭尽全力。对普通的孩子们，他表示最大的敬意。对这些纯洁无瑕、易受伤害的孩子，他无论如何都不会污辱她们的清白。可是，当他在一群天真孩子中间发现一个小妖精，一个“迷人狡猾的小东西”时，他就会激动不已。当心！只要你让她发觉你在注视她，暗淡的目光，鲜艳的嘴唇，就意味着你的十年铁窗生涯。岁月就这样



流逝。亨伯特与夏娃睡觉毫无问题，可他一心惦念着莉丽思。乳房如花蕾般发育是在青春期的开始，身体开始发生变化时到来的。身体成熟的下一个阶段是体毛的长出。我的小杯子里的酒快要出来了。

船儿触礁沉没了。只剩下你带着一个双亲罹难的、浑身发抖的孩子。亲爱的，这只是一场游戏。想象中我的冒险是何等销魂！我坐在一张公园的硬木长椅上，假装全神贯注地读着我那本发抖的书。性感少女们在学者周围自在玩耍，把他当成一尊司空见惯的雕像，或是一块老树的影子。一次，一个可爱的小美人，穿着一件格子花呢上衣，发出“咔嗒”一声，让一只全副武装的脚落到我坐着的椅子上。她一只细胳膊抓住我，将她的溜冰鞋系紧。我感觉自己正在阳光中融化，她的金色卷发垂下来罩住她光光的膝盖，我的心在发出狂跳，当她闪光的肢体挨近我那变色龙的脸颊时，噢，我化掉了。另一次，一个红头发的小丫头为了不摔倒，在地铁里吊在我身上。后来，她的皮肤的颜色似乎在我的血液里停留了好几个星期。可以列出许许多多这类单方面的小小罗曼史，其中有一些散发出一股强烈的地狱味儿。譬如说，从我的阳台上可以看到街对面的一个亮着灯的窗户。我会注意到窗户里面好像是一个小姑娘在镜子面前穿衣裳的动作。我是这么寂寞，这么与世隔绝，那景象给人以针刺般的强烈印象，使我全速奔向自己孤独的满足。可是突然，残忍的是，那令人爱慕得要命的裸体形象一下子变成了穿睡衣的男人的被灯光照得通明的胳膊。他坐在敞开的窗前看报纸，在热得难受的潮乎乎的令人绝望的夏夜里。

跳绳。踢石子。一个小姑娘在我脚边摸索她丢失的玻璃球，正当我欣喜若狂时，那个坐在身旁的黑衣老太太竟询问是否我也害头疼！这该死的老妖婆！啊，别打扰我，让我呆在这充满青春气息的公园，在这长着苔藓的花园里，让她们永远在我周围戏耍，永远不要长大！

顺便说一句：我常想，那些性感少女会长成什么样子呢？在这个被盘根错节的因果关系搅得乱七八糟的世界里，难道我从她们那儿偷



来的“颤动”不会影响她们的前程吗？我“占有”过她——而她却一无所知。没关系，可久而久之，这最终无法隐藏？我不是曾以某种方式，通过把她卷进自己的淫乱想象而损害了她的命运吗？噢，这个问题对我来说过去是，现在仍是一个大而可怕的迷。

然而，我已知道了，这些可爱的、撩人心弦的、细胳膊的性感少女们长大以后是什么模样。记得，在一个天气阴暗的春日午后，在梅德琳大街附近，我沿着一条生气勃勃的街道走着，一个个子不高但还苗条的姑娘从我旁边经过，高跟鞋，步履轻快。我们同时回头一望。她停住脚，我陪着她。她还不到我胸毛那么高，生着一张法国姑娘常有的带酒涡的小圆脸。我喜欢她的长睫毛，她那裹在裁剪得体的、紧身的珍珠灰色衣裳里的胴体——那是性感少女发出的回声，那是狂喜将至的一刹那间的冰凉，那是激起我情欲的火花——那种令人迷惑的孩子气混合着小小屁股的职业性灵活摆动。我要她开个价，她那孩子般动听的声音立刻回答说：“100 法郎。”我想还价，可她看出了我低眉顺眼中流露出来的可怕欲望，我的目光停在远离她圆圆的额头、勉强可称做帽子的花环之下。她眨了眨眼：“算了吧。”说完转身欲走。说不定三年前，我还碰到过她从学校回家呢！那句“算了吧”敲定了这件事。她领我走上那地方常见的陡楼梯，摇摇铃，为一位“先生”开路，免得他上楼时碰到另一位“先生”。到了那简陋、只有床和马桶的房间。与平时一样，她立刻就要给她的“小礼物”。和通常情况一样，我问她叫什么名字（莫尼克），和她的年龄（18 岁）。我对这些街头女郎的谎话了如指掌，她们全都回答说“18”——舌头有点打转，毫不迟疑，可又带几分愁闷。她们每天也许要把这话说了十遍，这些可怜的小东西。可是莫尼克，假如她骗人的话，她只是往自己的实际年龄上加了一两岁。这是我从她那紧密、干净、尚未发育成熟的身体的细节上推断出来的。她衣服脱得真快，令人神魂颠倒。她站在那儿，有一会儿藏身在邈里邈远的薄纱窗帘里，孩子气十足地倾听着下面院子里传来的风琴声。我端详着她的小手，要她注意自己的手指甲不干净。她天真地皱皱眉头说：“是的，这可不太好。”然后朝洗脸盆那儿走去。我连忙说不要紧。她的棕色短发，亮晶晶的双眼，雪白的



皮肤，使她看起来真迷人。可以毫不夸张地说，她的屁股绝对不会比蹲在地上玩的男孩子大，并且，正因如此我才会对我和莫尼克呆过的那房间满心感激不能忘怀。在与我有过性关系的大约八十个不正经的女人中，她才是唯一真正带给我极大快感的人。“那玩意儿太妙了，发明那玩意儿的人真棒。”她一边开心地评论着那架风琴，一边以同样的时髦的高速度穿好衣裳。

我让她晚上9点钟在街角的咖啡馆等我，并强调说她这个人从不“装模作样”。我们又回到原先那个房间。我忍不住夸她长得漂亮，她一本正经地回答：“蒙您夸奖。”接着，在我们这个小小的伊甸园里，我的丑态在镜中被她完全看到：龇牙咧嘴，欲火中烧。尽心尽意的小莫尼克想知道上床之前是不是应当擦去口红，以便万一“先生”想吻她的话。当然我要吻她。我尽情放纵自己，让自己和她比在她之前年任何姑娘更完全、更彻底地融成一体。她那小巧的屁股，紧紧的下体使我如醉如痴。那天晚上，长睫毛的莫尼克给我留下的最后印象是如此欢乐，这是种在我卑下、肮脏、沉闷的恋爱生活中少见的欢乐。她拿着我额外给她的50法郎，兴高采烈地走进4月夜晚的毛毛细雨之中，步履蹒跚的亨伯特尾随其后。她在一家商店的橱窗前停下脚，快活地说：“我要给自己买双这样的长袜！”

第二天下午两点一刻，我约她来到我的住处。可这一次让我失望，她好像没那么孩子气了，一夜之间变得更象一个女人。从她身上传染的感冒使我取消了与她的第四次约会，并且中断了一连串会把我压垮的感情事情，不过这不算可惜。因为这种摧肝裂肺的感情的想象已由于无聊的失望而逐渐枯竭。就让她呆在那儿吧，苗条纤细的莫尼克，让她变回那个：小小年纪就犯卖淫罪的多情小姑娘，让她在那群平淡乏味的妓女中发出闪光。

和莫尼克短暂的交往勾起我一连串的念头，这念头对深知个中秘密的人来说当然再明白不过。一个晴天，黄色杂志上的一则广告把我带进伊迪思太太的事务所。她塞给我一本脏兮兮的照片簿：“你看看我这些美人儿！”上面贴满了忸怩作态的面孔，她让我自己挑一个中意的。我把照片簿推到一边，费了半天劲，总算脱口说出伤天害理的



来意。她似乎打算把我撵出去，可是后来弄清我愿意支付的价钱之后，便屈尊赐教，将我介绍给一个“能安排这事”的人。第二天，一个女人，患气喘病，俗不可耐，涂着厚厚脂粉，喋喋不休，一股大蒜味，满嘴可笑的外省口音，紫色嘴唇上生着一些黑胡子，她把我带到显然是自家的住处。在那儿，她一面发出劈里啪啦的声响，吻着自己肥得打褶的手指，一面起劲地吹嘘着她的“货真价实的玫瑰花苞”如何如何美妙。她像演戏一般拉开一幅帘子，给我看大概是一大家子不太挑剔的人的卧室，这会儿这地方空看，只有一个至少有15岁的女孩，一脸菜色，身材庸肿，非常丑陋。用红缎带扎着一条粗粗的辫子，坐在一张大椅子上，正漫不经心地玩着一只秃顶的洋娃娃，我摇摇头，想从这圈套中脱身。那女人一边大声嚷嚷，一边动手去剥那小胖子身上的脏乎乎的羊毛衫。看我决心要走，她伸手要钱。房间一头的一扇门开了，两个在厨房吃饭的男人加入了这场争吵。这两人长得奇形怪状，袒露着脖颈，肮脏邋遢，其中的一个还带着一副墨镜。一个邋遢的、罗圈腿的、蹒跚学步的小男孩跟在他们后头。那个凶恶的女人以她梦呓般的蛮横逻辑指着带墨镜的那一个说他当过警察，他，所以我最好服从她的命令。我走到玛丽跟前——这是那胖孩子的艺名——这时她已悄悄地把她的丰臀挪到厨房的一把椅子上，继续喝她没喝完的汤，而那摇摇摆摆的小男孩则捡起了那只洋娃娃。我心中顿时充满怜悯，以一个白痴的戏剧般的夸张动作，把一张钞票塞进胖孩子那无动于衷的手里，她立刻把我的礼物上缴了那位前警察。于是我脱身而去。

7

不知道拉皮条的相片簿与漂亮姑娘之间是否还有其它联系。不过，发生了这此事以后，我很快作出决定，为了自身安全，应当结婚。我想到有规律的起居，家庭烹饪的饭菜，卧室活动的避孕措施，这些都是婚姻妙处。还有，天知道，也许一定的精神寄托，一定的道德观念开花结果，能帮我一把，即使不能洗刷干净自己的堕落和危险